

附件四

115 學年度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_(單面印刷)

※ 特殊身分學生用

志願學校	學校代碼											畢業國中校名	
	學校名稱	新北市立 高級中學(職業學校)											
	科 別	☐ 普通科 ☐ 綜合高中 ☐ _____科											
學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班級	座號
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							
通訊地址	☐ ☐ ☐	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住家：						行動電話：						
符合者打✓	☐ 經濟弱勢 (如選填招生科別之經濟弱勢名額為「0」者，請勿勾選)												
符合者請擇一打✓	特殊身分學生類別	☐ 1.身心障礙生 ☐ 2.原住民生(未具語言認證) ☐ 3.原住民生(具語言認證) ☐ 4.僑生 ☐ 5.蒙藏生 ☐ 6.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 ☐ 7.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 ☐ 8.退伍軍人 (如選填招生科別名額為「0」者，請勿勾選)											
	減免報名費身分別	☐ 1.低收入戶 ☐ 2.失業勞工子女 ☐ 3.中低收入戶											

備註：1.請使用 A4 紙列印，以上各欄請學生詳實填寫，字體應工整清晰。

2.如需提供特殊身分學生類別(含升學加分優待)證明文件，請影印並浮貼在下面空白處，相關證明文件需於有效期限以內。

3.若具有兩種以上特殊身分者，應自行擇一繳驗該項證明文件，審查合格後，以該身分為升學優待依據。

4.符合經濟弱勢，且欲先以經濟弱勢身分進行分發者，務必勾選「經濟弱勢」選項（分發程序請詳見簡章第 7 頁）。

學生簽名：_____ 家長雙方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、_____

※以上簽名，請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正楷簽寫全名，簽名不完整概不受理。

※為確保學生權益，若家長雙方只有一方簽名，請於另一欄再次簽名並敘明原因，如：出國、單親、1 位簽就可...等。

該生上列資料經本校確認無誤，謹此證明。

承辦人簽章		教務主任簽章	
-------	--	--------	--